

# 成县陈院镇武山村槽子坝普通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3月10日，成县智广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在成县组织召开“成县陈院镇武山村槽子坝普通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成县智广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及特邀的3位专家组成验收组。

会前验收组对该工程整体情况进行了实地踏勘，核查了工程建设落实和运营情况；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建设基本情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单位对该项目做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验收组对照“环保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公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以及项目环评文件和环评审批意见等要求，通过认真质询、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及规模

成县陈院镇武山村槽子坝普通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甘肃省陇南市成县抛沙镇磨坝村蹇沟峡，矿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05度39分5.024秒，北纬33度45分25.275秒。本项目属于扩建工程，项目原有工程采矿、加工规模为 $5 \times 10^4 \text{m}^3/\text{a}$ ，产品主要为不同粒径的建筑石料和沥青混凝土5万t/a。扩建后采矿、加工规模为 $46 \times 10^4 \text{m}^3/\text{a}$ 。采矿区面积为 $0.2542 \text{km}^2$ ，露天开采区面积 $0.0885 \text{km}^2$ ，开采标高： $+1115\text{m} \sim +980\text{m}$ 。本矿山扩建成后主要由主体工程、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组成。

项目设计总投资4196.68万元，环保投资1205.46万元，占总投资的28.72%。实际总投资4196.68万元，环保投资1217.46万元（增加的环保投资主要用于废气治理），占总投资的29.0%，项目及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营。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成县陈院镇武山村槽子坝普通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于2024年8月由陇南宸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成县陈院镇武山村槽子坝普通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陇南市生态环境局成县分局于2024年8月8日以成环评

表发〔2024〕11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审批，同意建设成县陈院镇武山村槽子坝普通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项目运行期间，环保设施同时运行，做到了“三同时”。

### （3）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陇南宸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成县陈院镇武山村槽子坝普通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新建环保设施建设、调试、管理及其效果和污染物排放。故本次验收为整体性验收。验收内容为是否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建设，调查废气、噪声排放情况及环保设施落实情况，调查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调查环境管理落实情况。

##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部分设备数量和型号发生变化；项目排土场位置由采区西侧变更为加工区南侧，变更原因是要对新排土场遗留下来的旧矿区进行生态恢复；项目生活办公区位置由成品堆放区南侧变更为临时排土场西侧，3F 彩钢结构，建筑面积约 800m<sup>2</sup>。

其余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设计阶段基本一致。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以上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

开采区：表土剥离粉尘设置移动式雾炮机进行喷雾降尘，采取湿式剥离作业，并配套洒水车进行道路洒水；开采过程中采用湿式作业法，作业面洒水降尘的方式进行抑尘；大风天气禁止爆破，小风天气爆破时应减少用药量，爆破后及时向爆破堆喷雾洒水；矿石装卸、表层剥离物卸料过程中设置移动式雾炮，在铲装石料、剥离物前采取移动式雾炮喷雾降尘措施；排土场采取及时进行平整压实处理、设置移动式雾炮定期洒水降尘措施及覆盖防尘网；生产加工区：设置半封闭原矿堆棚，并定期洒水抑尘；原矿卸料时采取设置水喷淋降尘措施；原料经过皮带输送送往各生产工序各传送皮带加装喷淋装置；砂石料生产系统设置在半封闭的厂房内，各个产尘点采取密闭在产尘点布设水喷淋管洒水抑尘；各传送皮带加装喷淋装置；设置半封闭式成品堆棚，产品堆场定期洒水。产品装车前采取喷淋洒水抑尘措施；矿区运

输路面矿石废料铺压，道路定期洒水抑尘，矿石外运过程中，做好运输车辆厢部苫盖，强化管理，不超载运输，杜绝沿路遗洒行为。

##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职工如厕依托办公生活区现有环保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洗漱废水作为绿化及场地降尘水使用，不外排；项目洗砂废水以及沉淀底泥压滤脱水废水均经过废水收集系统进入絮凝沉淀罐（300m<sup>3</sup>）进行絮凝沉淀，上清液进入清水池（600 m<sup>3</sup>），回用生产工序，不外排。

## 3、噪声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厂区生产设备噪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噪声污染治理措施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①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噪声源采取消声、避震等措施；

②加强管理，通过实施标准化作业、加强设备维护、正确使用机械等措施，使机械在较好状态运行，避免不正常设备运转。

## 4、固体废物

项目职工生活垃圾经统一收集后运至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集中处理；沉淀池底泥经板框压滤机压滤脱水后运至临时排土场暂时堆存，后期用于采坑生态恢复；废机油和含油废抹布依托现有危废暂存库贮存，并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 四、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环境保护措施基本落实，施工期没有投诉发生，未发现遗留环境问题。试运行期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均按《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得到落实执行。

##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甘肃康顺盛达检测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9-10日和2026年1月7-8日对成县陈院镇武山村槽子坝普通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存在污染源进行了验收检测；检测期间项目生产设备及环保设备均正常稳定运转，符合国家对工程竣工验收检测的要求，各项检测指标均达到排放标准限值。

## 六、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经调查，项目主要污染治理设施均按照环评要求建成投运，主要污染物符合相关排放标准要求，未对外环境造成明显不利环境影响。

## 七、环境管理及监控落实情况

该项目履行了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各项规章制度，满足“三同时”制度规范，依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建设，落实了环评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设施，环保资金投入到位；固体废物收集存贮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建立了台账。

## 八、验收结论

成县陈院镇武山村槽子坝普通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达到了工程建设“三同时”要求，落实了环评报告中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无组织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有明确合理的去向。总体上，本项目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九、要求和建议

1、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需要修改、完善以下内容：

- (1) 核实环保措施及投资落实情况调查。
- (2) 补充相应的图件及附件。

2、建议及要求：

做好各类环保设施的维护管理，安排专人管理，确保各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和各类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

## 十、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长：

苏峰



验收工作组其他成员：

罗

李

王